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6

###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10: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9日书面通知了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朱圣七召集,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资金调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资金调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股权大数据平台的升级改造及优质产品版权孵化,预计将继续使用募集资金47,500万元。由于上述投资规模的变化,募投项目的剩余资金补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11月30日的募集资金结余75,523.04万元(含利息、手续费及投资收益),按照上述投资规模计算时募集资金结余30,023.04万元(含利息)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余金额为准。其中目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余额的12,000.00万元,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不再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目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1,000.00万元购买现金管理理财产品,其中18,023.04万元的现金管理产品在到期后转换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剩余42,976.96万元将继续在募集资金专户中继续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13日,募集资金到账总额为75,523.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0,649.96元,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0月2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会验字[2016]第31660号)验证确认。

项目分类	投资金额
人工费用	2,500.00
硬件软件与配套设施	10,000.00
市场推广	6,000.00
场地租赁	400.00
合计	18,900.00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金额调整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金额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从长远来看,本次调整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有助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2.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金额调整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3.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金额调整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作为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资金调整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议案,并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的汇报。我们认为,上述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有助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调整事项,并同意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资金调整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7

###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11: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9日书面通知了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圣七召集,实际出席监事2名。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逐项审议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资金调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资金调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股权大数据平台的升级改造及优质产品版权孵化,预计将继续使用募集资金47,500万元。由于上述投资规模的变化,募投项目的剩余资金补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11月30日的募集资金结余75,523.04万元(含利息、手续费及投资收益),按照上述投资规模计算时募集资金结余30,023.04万元(含利息)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余金额为准。其中目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余额的12,000.00万元,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不再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目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1,000.00万元购买现金管理理财产品,其中18,023.04万元的现金管理产品在到期后转换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剩余42,976.96万元将继续在募集资金专户中继续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三、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共进行7次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情况如下:

时间	审议程序	补资金额
2016年11月1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0,000万元
2017年10月19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0,000万元
2018年7月8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2,000万元
2019年4月16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2,000万元
2020年1月14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12,000万元
2020年10月21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2,000万元
2021年10月13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2,000万元

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目前,公司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尚未进行理财产品投资。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支付版权采购及推广费用	10,725.65	10,725.65	100.00
股权大数据平台	86,000.00	22,314.54	25.95
合计	96,725.65	33,040.19	

五、股权大数据平台升级改造按照费用使用的使用情况如下:  
截至2021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75,523.04万元,其中银行存款余额4,523.04万元(包括支付收取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应收股权投资支付的手续费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余额61,0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12,000.00万元。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8

###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投资资金调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下发《关于核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66号),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900.00元,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0月2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立信会验字[2016]第31660号)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厦门安妮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00100000004219
北京安妮版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00100000004286
北京安妮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00100000004294

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度的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目前,公司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尚未进行理财产品投资。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累计投资金额	投入进度	备注(不含利息净收益)
人工费用	12,900.00	11,599.48	89.50%	1,300.52
硬件软件与配套设施	391,700.00	2,062.82	5.27%	37,107.18
市场推广	480.00	1,896.64	421.84%	(1,446.64)
场地租赁	3,000.00	2,414.93	80.50%	585.07
优质内容版权孵化	30,420.00	4,340.67	14.27%	26,079.33
合计	86,000.00	22,314.54	25.95%	63,685.46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ST赫美 公告编号:2021-135

###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2月29日9时30分。  
二、会议形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形式。  
三、会议地点  
网络会议地点: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网址:http://pccr.court.gov.cn)  
债权人具体参会信息和方式将另行通知。  
四、风险提示  
1. 深圳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因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 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违反程序对外提供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事项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会议主要议程  
1. 审议《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等。  
2. 审议《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四、风险提示  
1. 深圳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因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1-080

###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新希望乳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签订关联交易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宜,该事项不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交易金额	2021年预计交易金额	2020年实际交易金额	2021年预计交易金额
新希望集团	控股股东	参照市场价格	204.83	477.98	600	2,400
新希望集团	控股股东	参照市场价格	52.70	54.36	63	-
合计			257.53	532.34	663	2,400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包括新希望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公司与新希望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下同)采购的奶类食品总金额约分别不超过人民币420万元、490万元及560万元。  
鉴于公司持续推出的新品得到市场良好反应,以及新增集团管理的物业态面积增加经营主体数量,预计新增采购的奶类食品金额有较大增幅。基于上述原因,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议同意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宜,并签订了《奶类食品采购框架协议》。该协议由公司董事会议授权办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回避表决,该等增加的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  
公司与新希望集团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3.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4.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5.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6.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7.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8.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ST赫美 公告编号:2021-137

###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整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整进展  
截至2021年12月13日,管理人已于12月13日召开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由公司破产管理人代表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5日和2021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27)和《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更新后)》(公告编号:2021-137)及《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告编号:2021-137)。

二、风险提示  
1. 深圳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因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会议主要议程  
1. 审议《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等。  
2. 审议《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四、风险提示  
1. 深圳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因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证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公告编号:2021-079

###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在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1年12月8日召开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永好先生主持,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增加担保额度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5,451,9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3.0783%;反对:27,919,53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6.9215%;弃权:7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002%。  
2. 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关联交易暨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75,451,9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3.0783%;反对:27,919,53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6.9215%;弃权:7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002%。

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3.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4.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5.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6.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7.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8.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四、风险提示  
1. 深圳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因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1-166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概况  
1. 会议时间  
2. 会议地点  
3. 会议形式  
4. 会议主持人  
5. 会议主持人  
6. 会议主持人  
7. 会议主持人  
8. 会议主持人